

2021 年宁洱县建成区步道建设（EPC 工程总承包）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2021 年宁洱县建成区步道建设（EPC 工程总承包） 已由 宁洱县发展和改革局 以 宁发改函（2021）136 号文 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 其它资金，招标人为 宁洱哈尼族彝族自治县古府城乡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招标代理机构为 普洱市普平工程招标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工程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欢迎具备相应资格条件投标人参与投标。

二、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2021 年宁洱县建成区步道建设（EPC 工程总承包）

招标编号：2022-NE-01

项目投资概算：项目总投资 1500 万元

建设地点：宁洱县城区内

招标范围：对宁洱县普洱山，锦袍山，东洱河水库及河道城区段，西洱河水库和河道城区段，满足居民健身步道需求，兼顾全域旅游，步道建设 11 公里，宽 1.5 米，铺设木栈道、彩色沥青路面，设置指向、警示等标识牌，部分老城墙恢复。

主要内容：1、游步道设计：建设景点游步道，将景区的各旅游景点联系起来。游步道根据景区景点的现状、因地制宜，形成环路，重点景点拓宽游步道，形成小广场，以便形成活动场所。线型设置既照顾到横平竖直美观大方，又要注重与周围景色环境相适应，体现“以人为本”的原则，切合实际的布置。对现有低等级游步道要进行改造，使整个景区的游步道安排合理，即便于游客的观景又要与周围景色环境协调。

按风景区规划，县城内旅游景区景点步道建设 11 公里，宽 1.5 米，铺设木栈道、彩色沥青路面，设置指向、警示等标识牌。

2、栈道：本项目在生存探险景区设置栈道。栈道总宽为 1.5 米，一般段栈道采用木质结构，现浇矩形梁底。采用 150mm×200mm×37mm 的原色木板，防腐

处理后再清漆两道。栏杆扶手高为 1.25 米，每隔 1 米设置一个栏杆扶手，材料采用不锈钢。险段栈道采用钢结构或钢砼结构。

3、对部分老城墙恢复。

①. 设计：本项目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完成设计全套成果资料制作；施工图设计阶段专项技术方案审查，配合审图公司完成施工图审查；配合招标人报批报建、专家咨询、资料收集等相关工作；以及施工过程中的全过程设计服务及协调工作，设计后期的跟踪服务，具体工程范围以合同签订为准（上述工作内容根据招标人的工作需要可进行调整）。

②. 施工：本项目所含的全部内容，施工直至竣工验收、整体移交、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保修等相关工作；以及协助招标人办理报建、审查、审批、办证、备案等的相关手续办理。

计划工期：120 日历天（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设计周期不超过 30 日历天）；

质量要求：设计质量：符合国家及地方现行的相关设计规范要求，施工图通过审查并取得施工图合格证。施工质量：按国家及行业相关质量验收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三、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单位（企业）或联合体；并承诺具备本项目所需的充足的资金、设备、专业技术能力，能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及完成；

2、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以下资质：

（1）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乙级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乙级（含）及以上资质；

（2）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及以上资质，并具有安全生产许可证。

3、财务要求：财务状况良好，并提供连续近三年（2019 年-2021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审计报告（若为联合体的，联合体牵头方提供，公司成立未满三年的按实际年限提供，成立未满一年的提供验资报告）。

4、项目负责人要求：

项目总负责人（施工项目经理）：应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国家二级（含）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经理（并附承诺书）。以联合体投标的，项目总负责人由施工单位委派，且必须注册在本单位（提供劳动合同和社保证明）。

设计负责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二级（含）及以上注册建筑师，且为本单位人员（需提供二级（含）及以上注册建筑师证书和社保证明）。

施工技术负责人：须具备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以联合体投标的，施工技术负责人由施工单位委派，须是投标人本单位的职工并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施工技术负责人（并附承诺书）。

5、项目组其他主要成员要求：

（1）施工主要技术人员符合《云南省建筑与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现场专业（管理）人员配备标准》；

6、信誉要求：投标人信誉良好，没有被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未被取消，财产未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未处于责令停业阶段，近年内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的记录，近三年（2019年1月至今）内未曾有因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列入黑名单的情况，要求“企业、企业法定代表人、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查询；无拖欠农民工工资记录（此证明由招标代理公司统一查询），提供企业自行承诺书（联合体投标的，联合牵头方提供）；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惩戒对象，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记录、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截图。（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提供），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信用查询截止时点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之间，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若弄虚作假一经核实将取消投标资格。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2家，联合体牵头人须为施

工单位，提供联合体协议书，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参加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2年04月25日9:00时至2022年04月29日17:00时前，登录“普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http://116.55.195.54:8001/#/homePage>），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普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

注：项目经理、设计负责人经报名确认后不得更换。

五、投标文件的上传与递交

1、投标文件上传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以网上公告时间为准。
2、网上上传：网上上传网址为 http://116.55.195.54:8001/#/homePage，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人根据拟要投标的项目，按照网上投标系统要求上传全部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上传后须自行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并进行确认签名后，方完成全部投标文件网上上传操作。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3、其他要求：

- (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年5月20日上午09:00分；
- (2) 投标开标时间（远程解密）：2022年5月20日上午09:00分；
- (3) 投标文件网上递交网址：普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址：<http://116.55.195.54:8001/#/homePage>）。

开标地址：宁洱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注：1. 本项目为普洱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全流程电子化交易的项目，评标时将采用电子评标。
2. 电子投标文件必须使用本招标文件要求的专用电子文件编制工具进行编制。

3. 远程解密：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上传并打印“上传投标文件回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远程解密时间（**远程解密时间：15分钟，电子签名确认时间：5分钟**）凭 ca 数字钥匙进行远程解密，投标单位必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工作，如在规定的时间内不能成功完成网上远程解密的，则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若未在签名确认时间内完成签名确认的，则视为对本次开标无异议。

网上开标操作流程：投标人自行登录“普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按照服务指南中“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培训教材（适用投标人和供应商）”或以新发布的操作流程为准。详情可咨询 010-86483801。

注：招标人对未按要求及未按规定时间内上传、远程解密的投标文件不承担任何责任，投标人责任自负。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云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网》、《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普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洱哈尼族彝族自治县古府城乡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联系人：苏工

电话：15008744166

地址：宁洱县宏远路31号

招标代理机构：普洱市普平工程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袁工

电话：15288484163

地址：宁洱县茶乡路 2 号

